**附件1：2022届本科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时间安排和具体工作要求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时间安排 | 主要任务 | 具体要求 |
| 1 | 2021年11月 | 制订计划启动选题 | 1、各学院按照《宜春学院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管理规程》，于11月**20日之前**制订好本学院的**2022届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计划**（包括领导小组成员及选题、开题、中期检查、答辩等），并报教务处实践科备案。2、启动指导教师选题申报、学院审题及向学生公布题目等工作，于**11月20日之前完成选题工作**。 |
| 2 | 2021年11月-2022年5月 | 进入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各环节 | 1、**11月20日前**完成指导教师**任务书下达工作**，要求学生利用课余时间进行资料收集和文献查阅。2、根据专业特点提出开题报告的要求，组织开题报告会，**11月30日前**完成论文（设计）**开题报告**。3、**2022年3月上旬**指导教师应认真指导学生**完成文献综述及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逻辑构建**。4、学生**2022年5月5日前完成正文撰写**。 |
| 3 | 2022年3月底 | **中期检查** | 各教学院应积极组织开展中期检查，了解学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进展情况和教师的指导情况，**重点检查学生的选题是否适宜，开题报告的填写是否规范、文献综述内容是否达标、工作日程安排是否合理，**保证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按时保质保量完成。 |
| 4 | 2022年5月初 | 提交毕业论文（设计） | 1、各教学院设定提交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最后期限，对学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进行后期指导和评阅，对照专业标准，重点检查学生逻辑构建的实现和专业能力的体现。2、对照本学院论文格式模板，严格落实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书写格式、资料引证、图表格式、参考文献的规范性。3、杜绝抄袭等严重的学术不端现象。 |
| 5 | 2022年5月 | 答辩评定成绩 | 1、各教学院要根据自行制订的符合专业特点的具体评分标准，组织好毕业论文（设计）验收、评阅、答辩、评分等工作。2、各教学院组织对学生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进行查重检测。3、各教学院于2022年5月25日前完成毕业论文（设计）验收和评阅工作，于**5月30日前完成答辩工作**，成绩汇总表于5月31日前交教务处实践科。答辩前1周，将答辩领导小组名单、答辩工作安排交教务处实践科备案。 |
| 6 | 2022年6月12日前 | 优秀论文推荐、资料整理与归档、总结 | 1、以专业为单位推荐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（篇数为不超过专业人数的3%），要求格式规范，教学院填写**《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推荐表》，2022年6月5日前**将推荐表（电子稿、纸质稿）交教务处实践科。2、各教学院汇总整理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相关材料。3、各教学院对本届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的总体情况进行评析总结，做好论文质量分析及数据统计工作。**总结报告于2022年6月12日之前交教务处实践科。** |